证券代码: 000671 证券简称: 阳光城 公告编号: 2021-126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境外全资子公司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已经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三次会议、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债券融资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在境内外开展债券融资工作,并授权经营层办理债券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。公司通过境外全资子公司阳光城嘉世国际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嘉世国际")完成在境外发行债券(债券代码: XS2347769833),该债券已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。(详见公告 2020-056, 2020-061, 2020-090)

截至本公告日,根据股东大会对经营层的授权,公司已于公开市场回购 2024年9月4日到期的境外债券 XS2347769833,回购本金为 10,000,000.00 美元,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债券条款注销已回购债券。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